

##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订《合作意向书》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报道简述**

近日，泸州新闻网发布题为《国药集团·北京天坛生物与四川昊阳生物制品在泸签约》的新闻，新闻指出：“国药集团·北京天坛生物与四川昊阳生物制品友好合作签约仪式在泸州巨洋会议中心举行。根据协议，双方将在泸州共同建设引领国内行业发展、具有国际影响力和军民融合特色的血液制品生产基地项目，生产冻干血浆。血液制品生产基地项目将进一步提升我国血液制品的整体水平，建成投产后3至5年即可达到百亿产值。”

#### **二、澄清声明**

本公司对上述信息进行了核实，现澄清及说明如下：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四川昊阳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意向书》，拟推动双方在血液制品业务方面合作，扩大血液制品规模。

《合作意向书》目的是作为双方进一步的谈判和讨论的基础和框架，除保密条款外，其他各条款对双方均无法律约束力。项目合作中的具体事宜、各方权利义务关系，将在后续签订的具体协议中进一步予以明确并签署具有约束力的协议。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未与相关方就《合作意向书》涉及具体合作项目签署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

##### **（一）《合作意向书》主要内容**

###### **1、合作目标**

推动双方在血液制品业务方面合作，扩大血液制品规模。

###### **2、合作内容**

双方拟在全国范围内合作开发血浆资源，设置浆站，浆站股权结构按照国家

法律法规要求实施，设置浆站获得国家相关部门批复后，双方将进一步细化股权合作具体细节，并各自履行内外部审批程序。双方在协商范围内共同开发新浆站设置与管理，多途径增加血浆利用效率和效益。

### **3、合作机制**

本合作意向书签订后，双方共同探讨组建工作团队，就项目前期启动、建设、运营、管理等方面的合作事宜进行磋商。本合作意向书目的是作为双方进一步的谈判和讨论的基础和框架，本合作意向书除保密条款外，其他各条款对双方均无法律约束力。项目合作中的具体事宜、各方权利义务关系，将在后续签订的具体协议中进一步予以明确并签署具有约束力的协议。

####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订《合作意向书》，奠定各方进一步谈判和讨论的基础和框架，有利于推动双方在血液制品业务方面合作，扩大血液制品规模。

#### **（三）重大风险提示**

《合作意向书》目的是作为双方进一步的谈判和讨论的基础和框架，除保密条款外，其他各条款对双方均无法律约束力。项目合作中的具体事宜、各方权利义务关系，将在后续签订的具体协议中进一步予以明确并签署具有约束力的协议。本公司将按照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对具体事项执行相应的内部决策和审批程序，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特此公告。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3日